#### 財團法人台北市博愛福利基金會 函

## 請由學生自行送件申請

連絡地址: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72 號 10 樓聯絡 人:王玉品

話:(02)2561-8026 真:(02)2542-2497

受文者: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7年2月9日 發文字號:(107) 博字第 002 號

速別:普通件

附件:財團法人台北市博愛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申請辦法、財團法人台北市博愛福利基金會

獎助學金申請書。

主旨:為鼓勵優秀身心障礙及低收入戶學生努力向學,本基金會辦理獎 助學金事項,敬請轉知相關單位。

正本:台灣大學第 163 個單位

副本:

董事長



第1頁 共1頁

## 財團法人台北市博愛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申請辦法

- 一、本會為國家社會作育英才及鼓勵優秀身心障礙青年勤奮向學,發揚殘而不廢精神,特 設獎助學金以資獎勵。
- 二、 獎助金額及錄取名額:

學	歷	獎 助 金 額	名 額
研 3	5 所	新台幣 30,000 元	5~15 名
大 (含專科三	學 年級以上)	新台幣 20,000 元	15~20 名

#### 三、 申請資格:

- 1. 政府立案之大專院校-身心障礙在學學生或鄉鎮(區)公所核定低收入戶(里長證明不 受理)在學成績優異者。
- 2. 設籍中華民國國籍者。
- 3. 須具下列人士推薦函,並請推薦人於保證書上簽名保證。
  - a. 各社會團體組織推薦者。
- b. 教育界人士推薦者。
- 4. 申請不實或已領得其他機關團體(教育部固定獎助不在此限)獎助學金,不予發給。

### 四、 通訊申請:

財團法人台北市博愛福利基金會

電話:(02)2561-8026 傳真:(02)2542-2497

地址: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 72號 10樓

五、 申請時間:

申請:每年3月1日~3月15日

公告:每年4月15日前公告於本基金會網站

頒發:視會務決定頒獎典禮日期

#### 六、 申請手續:

- 1.填具申請書乙份(自行上綱:www.sinewave.com.tw/love 列印)
- 2.校方正式 <u>學年成績單(</u>請提供上學年度(下)及本學年度(上)重新加蓋校章,如未加蓋校章或塗改者,將不予受理;新生以入學考試成績單及本學年度(上)成績單受理)
- 3.申請人最近之 全身生活照片二張 (證件用半身照片不予受理)
- 4.推薦書乙份(申請書上推薦保證人應一同填具並 簽名蓋章)
- 5.身份證、身心障礙手冊及學生證(須蓋註冊章)等證件影本,須註明申請獎學金專用。
- 6.自傳、生涯規劃報告 乙份(本會重視節能減碳,紙張請雙面使用)
- 七、 申請手續填寫不詳實、缺件或手續不全者,不予錄取。
  - 申請資格要件若有偽造文書者,除取消錄取資格外,本會保留法律追訴權。
- 八、 評審標準:
  - 1.清寒程度 2.殘障程度 3.學業成績 4.得獎紀錄(最近三年,附證明) 5.對社會供獻度(附證明) ⊙評審委員有評等之完全決定權,根據評等結果核發獎助學金,申請者不得有異議。
- 九、 頒獎方式:
  - 1.舉辦頒獎典禮,現場由本會董事或贊助單位頒發獎助學金及獎狀。
  - 2.頒獎典禮應出席學生無故缺席者,視同放棄本獎助學金(但特殊事故不在此限)。 遠道學生補助車資(北部) \$300、(中部) \$800、(南部) \$1,500
    - ※行動不便之同學須由他人(限一名)陪同出席,本會補助車資如上述金額。
- 十、 得獎者得同意本會製作得獎簡介,公開表揚得獎事蹟。
- 十一、如有未盡事宜,隨時修訂之。

# 財團法人台北市博愛福利基金會獎助學金申請書

姓名		性別	出生	年 月	日日	出生地			
就讀	學校			科系、3	年級				
通部	地址					電話			
户籍	地址					電話			
e-	mail			身份證統-	一編號				
身障	手冊編號			學期平均	分數	1	2		
學生 家長	姓名	-1	生別	職業		電話			
得獎 紀錄		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					
	家庭成員及	上經濟來源簡介:							
家境 狀況									
	障礙原因簡	障礙原因簡述:							
障礙類別									
	障礙等級:	輕度 中度	重度	<ul><li>極重</li></ul>	度□				
推薦保證	姓名	(敬請務必簽名並蓋章否則無效)	性別	連絡電話			推薦關係		
人	服務單位								
※1. 填寫時,請詳閱應繳交證件資料,填寫不實、缺件或手續不全者,取消申請資格。									
※以下』	黑粗框內由評審	<b>客單位評填,請勿填寫</b>	0	申請	人簽章	•			
	•	度:A□ B□ C 度:A□ B□ C				ė.	· A		
	學業成			評審	<b>等級∶</b> _ ────		<u> </u>		
	得 獎 記 對社會供獻	錄:A□ B□ C _度:A□ B□ C		評審-	委員簽.	名: 			

核發金額: